

财富属于谁

王红旗 著

\$? \$
C

•4

山东友谊出版社

自序

“人为财死，鸟为食亡”是一句有着深刻内涵的俗语，它揭示出人与动物的本质差异，即动物只追求食物，而人除了追求食物之外还追求财富。此外，这句话还表明，财富对人类有双重作用，一方面它可以给人类带来幸福，另一方面它可以给人类造成灾难和毁灭（自然生态环境破坏和人类自相残杀）。

那么，财富究竟是什么东西呢？为什么只有人类才去追求它呢？

一般来说，人有基因，有大脑，人的大脑能够处理信息。但是，动物也有基因，也有头脑，它们的头脑也能够处理信息。那么人与动物的本质区别又在哪里呢？通常认为，人的大脑比动物的头脑能够进行更为复杂的信息处理工作，因此人有思想和灵性。

不过，笔者相信，人的大脑与动物的头脑在信息处理能力上的差异只是一种表面的现象，其实质还在于，人的大脑不仅要为人的基因服务，而且有了自

己独特的生存欲求；对比之下，动物的头脑则是“全心全意”为基因服务，它尚未萌生或形成自己独特的生存欲求。

人的大脑之所以有自己独特的生存欲求（求知欲，创造财富欲，占有和使用财富欲，欣赏万物欲，等等），还在于人的大脑具有使用身外之物的能力，这个身外之物就是财富；而且，当人的大脑的生存欲求超越人的基因的生存欲求时，人的躯体也就成为人的大脑的一种财富，而不再单纯是人的基因的“外壳”。

反过来说，人的大脑之所以能够形成和发展，也正在于人类对身外之物的不断开发和利用。而且，人的大脑之所以能够战胜人的基因（其标志即人的大脑有自己的生存欲求），同样在于人的大脑可以通过对身外之物的利用而迅速地增加人的生存能力，而不需要等待基因的变异来缓慢地增加人的生存能力（试想一下，换一身衣服与生长一身皮毛有何不同）。

因此，所谓人对财富的追求，实际是大脑对身外之物的追求。在这种情况下，财富对人就不再是可有可无的东西，而是大脑实现自己生存欲求的必须之物，没有财富的人生便只能是一种类似动物的生存过程。

从这个角度来说，私有财富的出现便与人类的出

现一样古老，或者说人类形成的标志之一就是私有财富的出现，最早的私有财富可能是一只火把、一根木棒、一块经过加工的石头。由于人类是一种群居动物，因此财富的归属必然有两种形式，一是个人所有的私有财富，一是若干人共有的公有财富。一般来说，任何人要想拥有或发展自己独特的生存乐趣，那么他便必须要拥有属于自己支配的若干私有财富；而任何人要想与其他人组成团体，那么他们就必须拥有属于团体支配的若干公有财富。

与此同时，由于财富是一种身外之物，因此它的归属通常没有明确的界限，这就导致了人类成员为了争夺财富而发生的旷日持久的矛盾冲突和斗争。事实上，人类社会中的道德与法律，其主要内容就是规定人们如何去创造财富，以及如何去获取财富。

从人类社会的发展来说，不同社会、不同国家，关于财富的创造与分配有着不尽相同的法律和道德，这种差异在客观上往往不属于是非问题，而涉及到效应问题，即好的法律与道德有助于人类社会创造出更多的财富（我们这里所说的法律包括社会制度、国家管理结构，以及政府的政策政令）。

因此，一个社会或一个国家要想变得富有起来，首先它应当赋予公民创造财富的权利，并为公民提供创造财富的机会，其中包括让公民利用已有的财富去

继续创造新的财富。其次，要使那些善于创造财富并乐于创造财富的人能够获得更多的财富，并限制某些人通过不正当手段去谋取财富，从而把人们的聪明才智引导到如何创造出更多的财富上来。此外，还应提供健全的社会保障，使每一个人都能够获得基本的生存条件，以便维护社会的安定，从而使人们能够在良好的社会环境中去创造财富。

目前，中国正处于一个深刻的社会变革时期，其主要标志就是国家和民众都在把主要的精力转移到经济发展活动之中，而经济发展的实质正是创造更多的财富。我们知道，人有追求财富的天性，而获得财富的途径只有两条，一是通过创造财富而获得财富，一是通过对公有财富的“分配”而获得财富（这里的“分配”，包括合理合法的分配，也包括非法的或强权的占有和夺取，诸如贪污、敲诈、抢劫）。显然，中国的这场社会变革能否顺利进展的关键在于，要促使人们去通过创造财富和合理合法的财富分配中来获取财富，只有这样社会的总财富才能够不断地增加；否则的话人们便会勤于瓜分财富而懒于创造财富，其结果只能是国家的日益贫困和衰落。

但是，要想合理合法地分配财富，不仅需要一套完整公正的法律法规，还需要解决一个观念问题和一个操作问题。所谓一个观念问题是指从思想上和法律

政令上都要清除歧视性内容，即真正尊重每一个人在创造财富和分配财富中的平等公正权利，而不应当因为他的性别、民族、党派、宗教信仰、职务、身份、居住地、经历等因素而受到歧视或不公正、不平等待遇，因为这种歧视将严重挫伤受歧视者创造财富的积极性，并剥夺他们创造财富的大量机会，从而大大减少社会的财富总量。所谓一个操作问题是指如何确保公正地执行财富分配的法律政令，其关键在于民众要有相应的知情权，即应知道财富分配的法律和政令是如何制定的，这些法律和政令是如何执行的，以及财富到底分配给了什么人或什么机构，这些人和这些机构又是如何使用这些财富的；显然没有民众的知情和参与，就不可能真正杜绝在财富分配中的腐败行为，而腐败行为的泛滥亦将严重地挫伤广大民众创造财富的积极性；例如农民负担过重的问题其根源正在于农民对各种“摊派”的出笼几乎完全不知情，因而处于被动地任人索取的境地，并在客观上使许多农民丧失了继续从事农业生产的兴趣。

笔者坚信，只要能够解决歧视问题和知情问题，中国的这场社会变革就一定能够顺利地进行下去，而中国这个泱泱古国的重新崛起亦将指日可待。这是因为中国人民是勤劳聪明的民族，只要不是劳而无功，那么勤劳便可创造财富；只要人人知情，那么聪明便

可解决困难（反之，如果不知情，那么聪明才智便无用武之地，因为依据不完整或不真实的信息，是不可能采取正确地行动的）。

由于中国是一个占世界人口四分之一的大国，因此中国的崛起乃是人类进步的重要环节，没有中国的崛起便谈不到人类的整体进步。在这种情况下，每一个中国人不仅肩负着促使中国崛起的历史重任，而且也肩负着促进人类进步的重任。任重而道远，笔者愿与读者共勉！

王红旗

1998. 3. 24

目 录

第一章 什么是财富	1
一、财富是什么	1
二、自然物质的财富行为	8
三、生命基因的财富行为	18
四、人类大脑的财富行为	32
第二章 财富的生成及效应	49
一、自然存在的财富	49
二、人类加工创造的财富	57
三、影响财富生成的多种因素 ...	67
四、财富的消失	83
第三章 财富的分配及效应	96
一、自然财富的归属	96
二、人造财富的归属	113

三、财富实际属于谁	129
四、财富应当属于谁	145
第四章 财富的使用及效应 ..	160
一、如何使用财富	160
二、谁在使用财富	176
三、认同与歧视	191
四、大脑究竟想干什么	206
第五章 我们遇到的具体问题	224
一、化私为公的过程	224
二、化公为私的过程	239
三、稳定与激变	255
四、中国在世界崛起	272

第一章

什么是财富

一、财富是什么

天地苍茫，万物竞生，人潮涌动，自古来今未曾休止，其间缘故何以知之？

人非鱼，鱼非草，草非石，石非光，而诸物皆动者，其动力何来，其目的何在，其所为何限，其结局若何？

上述问题，看似深奥玄秘，其实看透了说穿了却极其简单，答案只是两个字：**财富**。

不过，我们这里所说的财富，与通常所说的财富略有差异。一般而言，财富是人类社会特有的一种事物，每个人都生于财富之中亦死于财富之中，芸芸众生皆为利而来，均为利而往，利即财富。但是，为了方便起见，我们不妨假设，宇宙万物亦各有灵性，它们的一动一静、一来一往，万变之宗亦出自财富。换句话说，万物与人共同面临的问题只有一个，即财富

属于谁？

在这种情况下，所谓“财”，它是这么一种东西，这东西可以是物质，可以是能量，可以是信息，可以是感受，可以是观念。所谓“富”，它不是什么东西，或者很难说清它是什么东西，它实际上是“财”对当事者的一种作用，这作用可以是刺激，可以是快感、满足感、幸福感、价值感，也可以是一种结局或一种新的组合（这时它把“财”与“当事者”组合在一起）。

也就是说，财者材也，它是客观存在的材料，同时又是一个舞台（提供时间和空间），任何当事者都可以利用某些材料来到这个舞台上进行活动，并享受这种活动的作用或后果。

应当指出的是，所谓材料与当事者，差不多是同一事物的两种不同称呼，许多材料同时即是当事者，许多当事者同时也是材料，或者说它们互为材料、互为当事者，有时它们可以结合成一个当事者，有时它们又同时变成别的什么东西的材料。不过，当我们讨论人的财富行为时，通常以人为当事者，而把其他的东西称为材料。

显然，我们没有理由小看“财富属于谁”这五个字。对于宇宙大舞台提供的各种材料来说，“谁”则指那些试图拥有某些材料的各个当事者或潜在的当事

者。所谓“属于”则揭示的是某种法则、某种现实、某种过程、某种演变、某种结局，它取决于材料的种类、数量、性质，以及当事者的欲望、能力和他们彼此间的关系。

因此，“财富属于谁”的深层哲学涵义是，当事者如何使用某种材料来作用于自己。事实上，为了存在、为了变化、为了生存，任何当事者都需要不断地使用某些材料来作用于自己，并使自己变得或多或少不再是自己。

使自己变得不是自己，这句话既矛盾又拗口，但它却是大自然的基本法则，否则宇宙就不成其为宇宙，万物不变也就无所谓万物，因为没有变化也就没有运动也就没有差异也就没有存在，而所谓的“存在”不过是“变化”的另一种说法。

对于许多当事者来说，在使自己变得不再是自己的过程中，它们存在着某种期望和选择，即它们倾向于选择某种特定的材料来使自己朝着某种特定的结构状态转化，这种演变累积效果是出现了生命和人这样的当事者。

我们这里所说的“当事者”是一个多少有些微妙的概念，它实际上是一种物质结构体，我们之所以能够谈论它，不仅因为它与其他物质有所区别，而且还在于它是某种事件或某种变化的参与者，有时它则是

某种状态的构成者。

所谓“它是某种状态的构成者”，显示出了当事者这一概念的复杂性，这种复杂性在于当事者是有层次的，而这种层次在微观方向和宏观方向似乎又都是无止境的。

举例来说，基本粒子是微观层次上的一类当事者，由基本粒子构成的原子则是另一层次的当事者，由原子构成的分子也是另一层次的当事者，由分子构成的物体又是另一层次的当事者，由某些物体构成的地球当然也是一种层次的当事者，由地球和太阳、行星构成的太阳系仍是一种层次的当事者。与此同理，由某些分子构成的生命基因同样是某种层次的当事者，由生命基因和其他一些材料构成的植物、动物、人当然也是一些不同层次的当事者，由人组成的家庭、社会团体、国家仍是一些不同层次的当事者，我们的大脑则是一种极为特殊的当事者。

不同层次的当事者，其行为的自主性，其结构的稳定性，往往有着极大的差异。不过在许多情况下，这类差异实际上是一种误解，例如某些基本粒子的寿命只有1秒的多少万万分之一，而地球的寿命至少已有几十亿年，其实这种差异并不意味着地球比基本粒子稳定，因为对于不同层次上的当事者使用同一刻度的“时间尺”，这本身就不是合理的。

事实上，我们（人的大脑）在这里遇到了麻烦，或者说遇到了一个难以跨越的障碍，我们试图描述不同层次的当事者的行为，但是我们却只会使用一种刻度的时间尺和空间尺，因此也就无法描述或理解那些深层次或远层次的当事者的行为。

其实，在本质上，这种障碍是一个通讯问题。我们之所以能够描述某个当事者的行为，那是因为我们能够从该当事者行为所造成的变化中获得某种程度的信息，也就是说不管当事者有意还是无意，我们都与它发生了信息交换。但是，信息交换必须要有载体，我们人类所能够使用的最小载体是电子和光子，然而对于某些基本粒子来说这类载体却足以使它们变得面目皆非。其次，信息交流的双方必须使用彼此都能够理解的编码，“对牛弹琴”的笑话实际上是一种悲剧，它揭示出人与牛之间的信息交流存在着难以克服的编码障碍。

尽管存在着上述通讯障碍，我们人类的大脑仍在努力去描述各个层次各种当事者的行为。我们发现的一种普遍存在的现象，乃是各种当事者与各类材料之间的复杂多样而又十分有趣的关系。

宇宙是如此的辽阔，其间包容的材料几乎可以说是无穷无尽的，按理说每个当事者都可以随心所欲地使用足够多的材料来实现自己的欲求，而用不着为了

使用材料而相互争夺。其实不尽然，当事者彼此之间往往要相互竞争材料的使用权，同类当事者如此，不同类的当事者亦如此。

首先，宇宙包容的材料虽然是无穷无尽，但是当事者的数量也是无穷无尽的多，这样一来每个当事者只有机会使用有限的材料。其次，时间虽然无始无终，但是每个当事者只能使用有限的一段时间来实施自己的行为；同理，空间虽然无边无际，但是每个当事者只能使用有限的一个区域来实施自己的行为；因此，在同一时间同一地点，只能允许一个当事者登台表演；也就是说，对于当事者而言，时间和空间这类材料具有排它性而难以共享。

在这里有必要简单地讨论一下共享问题。若干乘客同乘一架飞机，可以说他们在共享这架飞机的运载功用，但是每一位乘客的座位却是各自独享的。一个面包，不足以让 100 个人都吃饱；但是，一场足球比赛，通过现代传播技术，却可以让数亿观众共享这场足球比赛的部分信息（因为电视转播技术只能传送足球比赛现场的部分信息，这里暂不考虑传输过程中的信息丢失或歧变），也就是说信息具有共享性（但是信息通道只有兼容性，却没有共享性）。不过，即使信息在理论上和技术上具有共享性，但在许多场合，某些当事者出于某种考虑却不愿意或不允许其他当事

者共享某些信息，也就是说原本可以共享的东西仍有可能变成独享的东西，或者说化共享为独享乃是当事者经常会做的事情。

此外，对于当事者来说，由于其本性和能力所限，外部世界丰富的材料只有一部分能够转化为可以利用的资源。同时，许多当事者往往需要使用相同的资源，在这种情况下它们必然要为了某些资源的使用权而相互竞争。

进一步说，外部世界的材料，除了一部分有益的资源之外，还有一部分对当事者是无益无害的东西，另有一部分则是有害的材料，而且上述三种情况并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不断转化的，有时则是兼而有之。

因此，当事者若想实现自己的欲求，除了要争夺有益的资源之外，还要躲开有害的材料，有时则不惜嫁祸于人，即把有害的材料让给或送给其它的当事者（特别是那些竞争对手）。

所谓有害的材料，其情况极为复杂，它可能既有害又有益，也可能看起来有害而实际上有益，或者在这种情况下有害而在那种情况下有益（对于有益的资源来说同样存在类似的情况）。上述情况并不难理解，因为我们已经说过，当事者与材料的彼此身分是可以转化的，对当事者有害的材料，实质是该“材料”（也是当事者）把这位“当事者”（也是材料）当成了

自己的资源。

然而，当事者如何判断材料的有益有害呢？它又是如何趋利避害呢？它的本性何由所生？它的能力何由所成？它的欲求何由所兴？这些问题无不与财富属于谁的“属于”二字有关，“财”是资源，“富”是欲求，“谁”是结局，“属于”则是上述行为的过程和法则，当事者的结局便取决于它的欲求、外部世界的条件（由各种材料和其他当事者构成），以及大自然的法则。

二、自然物质的财富行为

我们相信时间无始无终、空间无边无际，这在很大程度上并不是一种可以论证可以检验的事实，而是我们的大脑思维只能接受的一种观念。否则的话，我们就要问：时间开始之前是什么？空间边界之外是什么？

但是，对于宇宙来说，我们却可以讨论它的起源、演变和结局。我们知道宇宙是在变化的，因为先前没有的东西后来会出现，先前存在的东西后来会消失。这种变化必然导致起源问题，对比之下时间永远是时间、空间永远是空间，它们没有变化也就无法谈论其起源和结局。